

# 江苏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江苏省通信管理局

---

## 关于做好2023年度汽车数据安全管理工作等 报送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网信办、市工信局、市通管办，省内各相关企业：

为规范汽车数据处理活动，保护个人、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公共利益，促进汽车数据合理开发利用，根据《汽车数据安全管理工作若干规定（试行）》和中央网信办《关于做好2023年度汽车数据安全管理工作等报送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现就做好我省2023年度汽车数据安全管理工作以及风险评估报告报送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报送对象

注册地为江苏省的开展重要数据处理活动的汽车数据处理者（以下简称“重要汽车数据处理者”），包括汽车制造商、零部件和软件供应商、经销商、维修机构以及出行服务企业等。不涉

及重要数据处理活动的汽车数据处理者，无需报送；请依据《汽车数据安全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行业标准，确定重要汽车数据处理者。

## 二、报送内容

### （一）2023 年度汽车数据安全情况

重要汽车数据处理者参照《汽车数据安全情况报告（参考模板）》编制 2023 年度汽车数据安全情况报告，并通过“江苏省网络数据安全综合管理平台”进行填报及上传。

### （二）风险评估报告

包括处理的重要数据的种类、数量、范围、保存地点与期限、使用方式，开展数据处理活动情况以及是否向第三方提供，面临的数据安全风险及其应对措施等。

若风险评估报告内容与 2023 年度汽车数据安全情况内容有重合之处，重合部分不用再描述。

## 三、报送方式

重要汽车数据处理者登录“江苏省网络数据安全综合管理平台”申请账号（如 2022 年已申请，2023 年无需重复申请），经设区市网信办审批通过后，再按要求填报汽车数据安全情况。

平台地址：<https://218.94.133.130:38088/dataSecurityNew/#/login>。

（平台正式开放时间 12 月 1 日 0 时，账号可提前申请）

## 四、工作安排

（一）重要汽车数据处理者要参照《汽车数据安全情况

报告（参考模板）》，全面梳理本单位汽车数据种类和规模、安全管理和数据出境等情况，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及时准备相关材料和报告，并于12月15日前登录“江苏省网络数据安全综合管理平台”填报相关信息，上传汽车数据安全管理情况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的盖章扫描件。

（二）各设区市网信办联合市工信、通管等有关部门，全面摸排属地重要汽车数据处理者情况，组织好报送工作。同时，要结合属地企业报送情况，以收集重要数据规模大、涉及个人信息数量多的企业为重点，抽查核验企业报送内容真实性，排查有关数据安全风险隐患，督促完善填报信息、整改发现问题，并于2024年1月15日前将本次报送工作开展的基本情况、发现的问题、成效和工作建议等，统一报送省网信办。

（三）省网信办将会同省工信厅、省通管局、省发展改革委、省公安厅、省交通运输厅等部门视情组织专项检查，对违反《汽车数据安全管理若干规定（试行）》相关要求的，依法进行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联系人：省网信办 徐宝顺 025-86292837  
省工信厅 张树林 025-69652659  
省通管局 吴超 025-63090207  
技术支撑 18502531159/15957196054

- 附件：1. 汽车数据安全情况报告（参考模板）  
2. 风险评估报告（参考模板）  
3. 汽车数据安全情况填报说明



附件 1

# 汽车数据安全管理工作情况报告（参考模板） （2023年度）

报告单位（盖章）：\_\_\_\_\_

报 送 日 期：\_\_\_\_\_

# 填 报 承 诺

我单位郑重承诺：

- 一、本单位填报的汽车数据安全管理工作真实完整。
- 二、填报内容如有错误、遗漏，我单位愿承担全部责任。
- 三、本单位填报信息时，严格遵循模板以及说明要求，因不符合要求导致的问题，我单位愿承担全部责任。

法人签字：

单位公章：

日 期：

## 一、基本情况

### (一) 单位及数据处理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姓名		法定代表人国籍	
单位性质		员工总数(人)	
业务简介			
数据处理者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汽车制造商 <input type="checkbox"/> 零部件和软件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经销商 <input type="checkbox"/> 维修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出行服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可多选)		
现存汽车数据规模(GB)		涉及汽车数(辆)	
		涉及自然人数(人)	
本年度获取汽车数据规模(GB)		涉及汽车数(辆)	
		涉及自然人数(人)	
汽车数据存储所在地(市)			
本年度向境外第三方提供数据总规模(GB)		本年度接收本单位数据的境外第三方总数(个)	
上市情况	是否是上市公司		上市地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境内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_____
汽车数据安全负责人			
姓名		职务	
移动电话		邮箱	
用户权益事务联系人			
姓名		职务	
移动电话		邮箱	

## (二) 股权基本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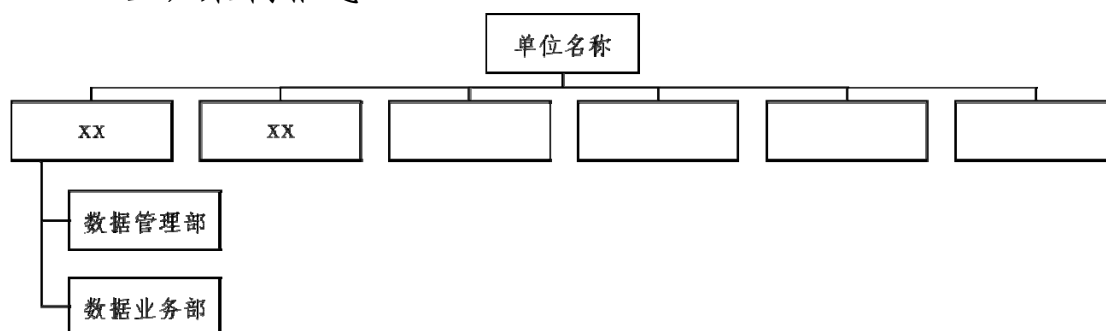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持股比例 (%)	注册地/ 国籍	投票权比例 (%)
1					
2					
...	...	...	...	...	...

## (三) 分支机构和组织架构信息

### 1. 分支机构信息

序号	下属的子公司、实体机构名称	注册所在地国家名称
1		
2		
...	...	...

### 2. 组织架构信息



### 3. 数据安全管理机构信息

请说明本单位数据安全机构的设立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机构职能、工作机制、人员分工等。(简述, 300字以内)



## 二、汽车数据处理基本情况

### (一) 汽车数据规模

序号	数据种类	现存数据规模 (GB)	年度数据增量 (GB)	涉及汽车车型 (款)	涉及汽车数量 (辆)
1	车外视频、图像数据				
2	车外雷达数据				
3	车内视频、图像数据				
4	车内音频数据				
5	汽车行踪轨迹信息				
6	生物识别特征信息				
7	汽车充电网数据				
8	其他个人信息				
9	总计				

### (二) 汽车数据处理的目及必要性

序号	数据种类	处理目的概要描述	处理必要性概要描述
1	车外视频、图像数据		
2	车外雷达数据		

序号	数据种类	处理目的概要描述	处理必要性概要描述
3	车内视频、图像数据		
4	车内音频数据		
5	汽车行踪轨迹信息		
6	生物识别特征信息		
7	汽车充电网数据		
8	其他个人信息		

### 三、汽车数据安全防护和管理措施

#### (一) 车外人脸信息等匿名化处理情况

1. 涉及车外人脸、车牌信息等匿名化处理的车型共计\_\_\_\_款，已实现匿名化处理的车型\_\_\_\_款。其中，2023年新上市车型\_\_\_\_款，已实现匿名化处理的车型\_\_\_\_款。

2. 涉及车外人脸、车牌信息等匿名化处理的汽车共\_\_\_\_辆，已实现匿名化处理\_\_\_\_辆。其中，2023年新生产汽车\_\_\_\_辆，已实现匿名化处理\_\_\_\_辆。

3. 匿名化处理的方案、效果等，以及尚未实现匿名化的情况说明，包括涉及车型、功能、原因及合规计划等。（简述，300字以内）

#### (二) 默认不收集座舱数据情况

1. 涉及默认不收集座舱数据的车型共计\_\_\_\_款，已实现默认不收集座舱数据的车型\_\_\_\_款。其中，2023年新上市车型\_\_\_\_款，已实现默认不收集座舱数据的车型\_\_\_\_款。

2. 涉及默认不收集座舱数据的汽车共\_\_\_\_\_辆，已实现默认不收集座舱数据\_\_\_\_\_辆。其中，2023年新生产汽车\_\_\_\_\_辆，已实现默认不收集座舱数据\_\_\_\_\_辆。

3. 默认不收集座舱数据的方案、效果等，以及尚未实现默认不收集座舱数据的情况说明，包括涉及车型、功能、原因及合规计划等。（简述，300字以内）

### （三）座舱数据车内处理情况

1. 涉及座舱数据车内处理的车型共计\_\_\_\_\_款，已实现座舱数据车内处理的车型\_\_\_\_\_款。其中，2023年新上市车型\_\_\_\_\_款，已实现座舱数据车内处理的车型\_\_\_\_\_款。

2. 涉及座舱数据车内处理的汽车共\_\_\_\_\_辆，已实现座舱数据车内处理\_\_\_\_\_辆。其中，2023年新生产汽车\_\_\_\_\_辆，已实现座舱数据车内处理\_\_\_\_\_辆。

3. 座舱数据车内处理的方案、效果等，以及尚未实现座舱数据车内处理的情况说明，包括涉及车型、功能、原因及合规计划等。（简述，300字以内）

### （四）处理个人信息的显著告知情况

1. 涉及需要向用户显著告知个人信息处理情况的车型共计\_\_\_\_\_款，已实现向用户显著告知个人信息处理情况的车型\_\_\_\_\_款。其中，2023年新上市车型\_\_\_\_\_款，已实现向用户显著告知个人信息处理情况的车型\_\_\_\_\_款。

2. 涉及需要向用户显著告知个人信息处理情况的汽车共

\_\_\_\_\_辆，已实现向用户显著告知个人信息处理情况的汽车\_\_\_\_\_辆。其中，2023年新生产汽车\_\_\_\_\_辆，已实现向用户显著告知个人信息处理情况\_\_\_\_\_辆。

3. 已采取的显著告知方式包括（多选）：

- 车载显示面板弹窗提示
- 用户手册单独条款提示
- 汽车使用相关应用程序交互
- 语音播放
- 汽车销售协议单独条款提示
- 出行服务应用程序交互
- 维修服务协议单独条款提示
- 其他告知方式\_\_\_\_\_
- 官网、公众号发布通知公告

其中通过“车载显示面板弹窗提示”方式显著告知的汽车\_\_\_\_\_辆，通过“汽车销售协议单独条款提示”方式显著告知的汽车\_\_\_\_\_辆。

4. 尚未实现处理个人信息显著告知的情况说明，包括涉及车型、功能、原因及合规计划等。（简述，300字以内）

（五）持续提示收集敏感个人信息情况

涉及收集敏感个人信息的功能共有\_\_\_\_\_种，收集时持续进行提示的共有\_\_\_\_\_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收集敏感个人信息的功能	收集敏感个人信息种类	收集方式	持续提示方式	涉及汽车数量（辆）
1					
2					
...	...	...	...	...	...

#### (六) 汽车数据保存地点与期限情况

序号	数据中心名称	存储数据种类	保存地点 (市)	保存期限 (年)
1				
2				
...	...	...	...	...

#### (七) 汽车充电网数据处理情况

现存汽车充电网数据涉及\_\_\_\_\_个省份，涉及\_\_\_\_\_个充电桩。

序号	涉及省份	处理该省份汽车充电网数据情况概述
1		
2		
...	...	...

#### (八) 其他补充情况

请说明本单位存在的其他情况。(简述，300字以内)

### 四、向境内第三方提供汽车数据情况

#### (一) 向境内第三方提供汽车数据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本年度提供 数据规模 (GB)	提供目的
1			
2			
...	...	...	...

## （二）其他补充情况

请说明本单位存在的其他情况。（简述，300字以内）

## 五、安全事件及用户投诉处置情况

### （一）汽车数据安全事件和处置情况

本年度共发生数据安全事件\_\_\_\_\_起，其中涉及重要数据的事件共\_\_\_\_\_起，涉及个人信息的事件\_\_\_\_\_起，共处置\_\_\_\_\_起，其中最严重的3件如下。

序号	事件发生日期 (年-月-日)	涉及数据 种类	事件概要 描述	事件影响 范围	事件处置 结果
1					
2					
3					

### （二）汽车数据相关用户投诉和处理情况

本年度共发生汽车数据相关用户投诉\_\_\_\_\_起，处理完成\_\_\_\_\_起，最常见被投诉的3类问题如下。

序号	投诉问题 类型描述	涉及数据种类	投诉次数	处理方式
1				
2				
3				

### （三）其他补充情况

请说明本单位存在的其他情况。（简述，300字以内）

## 六、向境外提供重要数据情况

### (一) 接收方及数据境外保存情况

序号	接收方名称	主营业务	提供数据类型	保存地点 (国家-市)	保存期限 (年)	保存方式	是否申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
1							
2							
...	...	...	...	...	...		

### (二) 出境汽车数据的种类、规模、目的和必要性

汽车数据出境的总规模为\_\_\_\_\_GB，涉及自然人\_\_\_\_\_人。

序号	数据类型	接收方名称	年度出境数据规模 (GB)	提供目的及必要性	提供方式	提供频率
1	车外视频、图像数据					
2	车外雷达数据					
3	车内视频、图像数据					
4	车内音频数据					
5	汽车行踪轨迹信息					

序号	数据类型	接收方名称	年度出境数据规模 (GB)	提供目的及必要性	提供方式	提供频率
6	生物识别特征信息					
7	汽车充电网数据					
8	其他个人信息					

(三) 其他补充情况

请说明本单位存在的其他情况。(简述, 300 字以内)



## 附件 2

# 风险评估报告（参考模板）

### 一、汽车数据安全风险评估概述

（包括评估目标和范围、评估结论概要等。）

### 二、基本情况介绍

（包括单位、数据处理相关业务场景、信息系统等方面基本情况，处理的重要数据的种类、数量、范围、保存地点与期限、使用方式，开展数据处理活动情况以及是否向第三方提供。）

### 三、汽车数据安全风险识别

（从数据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删除、出境等环节，按照《汽车数据安全管理办法（试行）》、GB/T 41871-2022《信息安全技术 汽车数据处理安全要求》等政策标准要求识别风险点。）

### 四、汽车数据安全风险分析及评价

（结合已识别的风险点，从风险危害程度、安全事件发生可能性两个维度，综合确定数据安全风险大小。）

### 五、评估总结及风险应对

（描述针对已发现风险点采取的安全防护措施，并评估防护效果，形成风险评估总结。）

报送单位：

日 期：

## 附件 3

# 汽车数据安全管理工作情况报告填报说明

### 一、总体说明

1. 填报前请认真学习《汽车数据安全管理工作若干规定（试行）》，掌握个人信息、敏感个人信息、汽车数据、重要数据等术语含义。

2. 填报材料应客观、真实，不得弄虚作假，不涉及国家秘密，填报单位须对本申报方案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3. 填报材料要求盖章处，须加盖公章，复印无效，填报材料需填报单位加盖骑缝章，并扫描上传至平台“证明材料”中。

4. 填报汽车数据相关内容时，汽车数据中可能涉及个人信息或重要数据，但填报单位不确定是否涉及的，应计入汽车数据统计。

5. 计算现存汽车数据规模时，应覆盖填报时保存的全部汽车数据情况，完整计算各个可访问物理以及虚拟位置的全部汽车数据，也包括委托第三方处理的汽车数据。

6. 本年度是指填报年前一年 12 月 1 日至填报年 11 月 30 日。

7. 计算汽车数量时，一般计算与本单位业务直接相关的汽车数量，只需要统计已出厂汽车，未出厂汽车不需要计入。

8. 报告中的“用户”指使用本单位所提供的汽车以及汽车

相关产品、服务的组织或个人。

9. 报告中的“涉及自然人数量”一般是指使用本单位所提供的汽车以及汽车相关产品、服务的个人的数量，一般可以通过与本单位有授权同意的个人信息主体计算。

## 二、填报模板各章节说明

### （一）填报模板“单位及数据处理基本信息”说明

1. “单位性质”按照登记注册类型填写，分为内资企业、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

2. “汽车数据所在地”，境内地点填写应精确到地级市，境外地址填写应精确到国家。

### （二）填报模板“汽车数据规模”说明

“总计”一栏中，“涉及车型数量”“涉及汽车数量”填写时应去重。

### （三）填报模板“车外人脸信息等匿名化处理情况”说明

“2023年新上市车型”指全新上市、全新命名的新车型，换代车型、改款車型、增补款车型等不计为新车型。

### （四）填报模板“默认不收集座舱数据情况”说明

1. “座舱数据”包括车内的摄像头采集的视频、图像数据，麦克风采集的音频数据，传感器采集的指纹等生物识别特征信息。

2. “默认不收集”指除非驾驶人自主设定，汽车应默认设定为不收集座舱数据的状态，当驾驶人通过实体按键或触摸按键等方式主动选择后才能开始收集，汽车可根据驾驶人设定，保持

驾驶人选择的状态或恢复默认状态。

（五）填报模板“持续提示收集敏感个人信息情况”说明

“持续提示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车载显示面板图标或信号装置指示灯的闪烁或长亮等方式提示收集状态，或通过摄像图标闪烁或长亮提示正在收集车内视频数据、通过录音图标闪烁或长亮提示正在收集车内语音数据、通过斜向上三角图标的闪烁或长亮提示正在收集位置数据等。

（六）填报模板“汽车数据在境外的保存地点、期限、范围和方式”说明

“保存方式”应填写“在线存储”或“离线存储”。